李啟昌先生紀念獎學金設置暨申請要點

民國104年01月16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通過

一、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李洋憲老師為紀念父親生前樂善好施，獎助後進不遺餘力，其子女為尊崇李老先生生前遺志，鼓勵南臺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在校清寒學生完成學業，特訂定李啟昌先生紀念獎學金設置暨申請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二、本獎學金由李洋憲先生、李漢彬先生、李隆堯先生、李黎芬小姐、李貞賢小姐等共同捐贈新台幣壹佰零貳萬元，作為機械工程系清寒獎學金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

凡本校日間部機械工程系學生(含研究生)，單親家庭且家境清寒者，前一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合於下列各款條件者，得依照本辦法之規定，分別向學務處提出申請。

(一)學業成績總平均在七十分以上，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。

(二)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，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者。四、獎助金額及名額：

(一)名額分配：限日間部機械系學生(含研究生)，每學期獎勵名額共10名。

(二)獎助金額：每名獎學金新台幣伍仟元整。五、申請手續：

依本要點申請在校清寒學生獎學金之學生，應將下列文件逐項詳填，於申請期限內送交本校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統一辦理；如有遺漏、手續不合規定者不予審查；送交之各文件，不論申請合格與否概不發還。

(一)申請書乙份。

(二)前一學期學業、操行成績單正本乙份。(新生第一學期免附)

(三)戶口名簿影本一份。

(四)單親或清寒證明。

六、申請期限：於每學期依公告期限內辦理。

七、審查：本獎助學金之審查，委由機械工程系課程委員會協助審查辦理之。

八、凡已享有公費待遇或已申請其他獎助學金者，亦可申請本獎學金，均不受限制。九、本要點經本校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通過，修正時亦同。